

李求恩紀念中學 中二至中四級插班生入學申請須知

本校現正接受品學兼優的學生申請入讀 2009-2010 年度中二至中四各班級。有意申請之學生及其家長請注意下列各項要點：

1. 本校可供申請學位數目有限，學生之取錄與否將根據各學生之成績、操行及入學面試成績而決定。
2. 報名資格：操行達乙 / B 級或以上。
3. 報名日期：由二 零九年七月六日(星期一) 至八月七日(星期五) 止。
4. 申請辦法：請填妥申請表格，連同有關文件副本 (註)，於二 零九年八月七日(星期五) 或以前交回本校。凡資料不齊備之申請，將不獲處理。
5. 報名費：10 元
6. 入學筆試及面試之安排：交回申請表後，致電通知。
7. 取錄結果：將於入學筆試及面試後一星期內致電通知。

註：需連同申請表格提交之文件

1. 最近兩年成績表副本
2. 香港自份証副本
3. 吋半近照一張 (貼在報名表上)
4. 學校推薦信、獎狀或其他有助學校考慮入學申請之文件資料副本